

证券代码：874555

证券简称：新天力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新天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14点30分。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555	新天力	2025年9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

	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

（一）《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为有效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对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为保持与新施行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现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三）《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为保持与新施行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现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 and 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and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合伙企业股东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

件。

6. 合伙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5年9月26日14点30分

(三) 登记地点：新天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76-8812777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所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新天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新天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